



## 關於立法會宋碧琪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土地工務運輸局及交通事務局的意見，本人對立法會第 762/E583/VI/GPAL/2018 號公函轉來宋碧琪議員於 2018 年 7 月 20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7 月 27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1. 為長遠改善內港水患問題，政府正推進內港擋潮閘項目，現正進行各項專題研究及論證。同時，土地工務運輸局已展開筷子基至青洲臨時防洪工程編製圖則工作，而內港南面雨水蓄洪池及改善排水系統研究亦已啟動。

現時，民政總署已為轄下的雨水泵房安裝網絡實時遠程監控系統，當泵房出現運作異常，可通過手機通知相關人員，並提供雨水泵房的實時影像，流量等數據，以便對問題作出及時處理。同時，已進行購置泵房後備發電機程序，確保泵房的穩定和持續運作。另外，內港北雨水泵站及箱涵渠工程已完成開標程序，並準備展開全面施工。目前，民署正與交通部門協調，計劃於本年第四季進行管線搬遷工作，而整體工程預計 2021 完成。

為應對暴雨水浸期間所出現之交通問題，交通事務局內部已組成風暴潮疏散撤離民防工作隊，在暴雨水浸緊急事故發生時，會儘快根據暴雨水浸可能出現的危機或風險，啟動相關工作指引、預防措施及應變方法等，並將有關訊息透過道路 LED 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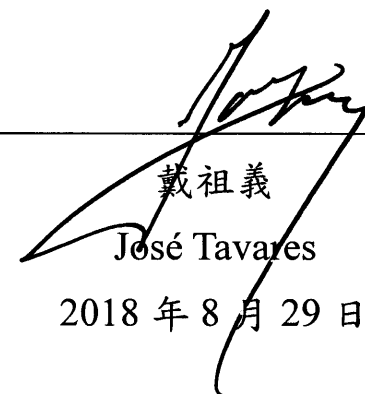


屏、網站的特別信息 (Apps)、手機應用程式 (Apps) 的訊息推送服務、電台及電視台等向公眾發佈。另汲取颱風“天鴿”經驗，在懸掛 8 號風球 1 小時後，低窪地區的公共停車場會禁止車輛出入，保障人命及財產安全。

2. 因應城市發展實際情況，土地工務運輸局將配合相關部門積極進行規劃工作。根據《城市規劃法》的規定，總體規劃及詳細規劃的目的尤其包括對公共基礎設施及公用設施作出合理的佈局，因此局方將在現正進行的“編製澳門總體規劃”及其後的詳細規劃，依據《城市規劃法》的要求進行各項工作。

就研究利用澳門岸線資源發展澳門環線交通的相關工作，交通事務局會繼續配合規劃部門在交通規劃及交通配套設施上提供意見。

管理委員會主席



---

戴祖義  
José Tavares  
2018 年 8 月 29 日